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31日以现场告知和电话告知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9月11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经全体董事推举由国占昌先生主持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保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意选举国占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国占昌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现同意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具体如下：

2.1、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人数为3人，成员为：国占昌、刘洋、郭宝季，其中国占昌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人数为3人，成员为：郭宝季、刘洋、高建，其中郭宝季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3、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人数为3人，成员为：国占昌、刘洋、郭宝季，其中刘洋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4、审议通过了《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数为3人，成员为：国占昌、刘洋、郭宝季，其中郭宝季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同意聘任国占昌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国占昌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王发先生、刘建先生、刘国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以上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会议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4.1、审议通过了《聘任王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2、审议通过了《聘任刘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3、审议通过了《聘任刘国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王哲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哲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同意聘任王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哲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9月11日

附件：

相关人员简历

1、国占昌，男，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现任天津有色金属行业协会副会长。2007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目前，国占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54,939,000 股股份。国占昌先生与公司股东国佳女士、王静女士为一致行动人，国占昌先生与公司股东国佳女士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国占昌先生和王静女士为夫妻关系，国佳女士为二人之女，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2、王发，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王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61,813 股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3、刘建，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年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刘建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45,000 股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4、刘国才，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天津天海同步器有限公司工程研究所所长，东睦（天津）粉末冶金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20年8月加

入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刘国才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90,000 股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5、王哲，女，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本公司财务部长、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王哲女士直接持有公司 198,000 股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规定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